

证券代码：300829

证券简称：金丹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08

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3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五章 董事会	第五章 董事会
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1名，其中独立董事3名。	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1名，其中独立董事3名。
第七章 监事会	第七章 监事会
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，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。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。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；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。	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，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。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。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；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。
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，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1/3。监事会中的股东代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职工代表由公司职	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，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1/3。监事会中的股东代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职工代表由公司职

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。	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。
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

除上述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

二、其他事项说明

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。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相关人员办理《公司章程》修订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、备案等事宜，具体变更内容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版本为准。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全文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3 月 19 日